

证券代码：873322

证券简称：中船精达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区长江大道 1699 号公司 408 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黄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出资人赋予的各项职责，全面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，全

体董事认真负责、勤勉尽职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，现结合 2024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，编制了《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总经理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，坚持“三赢”理念，持续深化改革，在管理提升、开源节流、科技创新等方面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，稳住了改革发展基本盘，为公司实现“十四五”高质量发展目标奠定了基础，现结合 2024 年经营生产情况编制了《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、财务状况，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工作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，通过综合分析公司的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以及政策变动、行业形势、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，结合 2025 年度公司的市场营销计划及生产经营计划进行测算，组织编制了《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工资总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工资总额备案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结合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，核定

2024 年度工资总额额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相关工作目标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确定公司 2025 年度相关工作目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章程规定，按照“聚焦实体业务发展”和“聚焦产品专业发展”的原则，破解技术、生产瓶颈，减少跨区域带来的无效浪费，引入竞争机制，将原技术部、装调部按产品分类进行重组并组建滑环产品部等一线部门，形成新的“3+N”组织机构。结合公司实际，公司组织架构进行相应调整，报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全面落实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项工作目标，推进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，依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考核管理办法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经理层经营业绩责任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及《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落实中长期发展决策权，根据《中船精达深化落实董事会职权改革方案》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免去张林同志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工作变动原因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免去张林同志公司董事的职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林兴颜同志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战略发展需要，拟推选林兴颜同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，由股东大会就以上需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予以表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中船九江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